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28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00028837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年度國中自治幹部菁英領袖品格教育成長營
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薦派學生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4月1日桃教小字第1100028696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活動摘要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0年7月13日（星期二）至同年月15日（星期四），共3日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金山青年活動中心（地址：新北市金山區青年路1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對象：桃園市各國中109或110學年度自治幹部120位（每校1至2人，學員人數不足時，可開放給有意願者參加。有意願者之報名時間、方式與本案相同。惟考量教育資源均等原則，本局將另參酌各校學生數比例，保留最後審核權）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如下，請於110年5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完成以下兩項步驟：



1、請至線上報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MeGUHv9v4mGnPcXz9>）登入基本資料。

2、請將家長同意書正本（實施計畫附表三），郵寄至內壢國中（320桃園市中壢區復華一街108號）。

（五）本局將於110年5月31日（星期一）前另函公告確定錄取學員名單與行前通知。

（六）經費來源：參訓學員所需費用由本局全額補助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內壢國中童軍團長胡鈺敏老師（電話：03-4522494分機318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